



汪家明

中山路琐忆

百年中山路,我所经历的是20世纪50年代至80年代,不过三十多年。

那时青岛人称到中山公园、动物园去玩为“上汇泉”,而到中山路及其周边逛店、购物为“上街里”。我家住在鱼山路,居于汇泉和街里中间,向东向西步行都不过二三十分钟即可到达。小时候每年都会跟随父母去几趟这两个地方,长大些就独自去了。从中山公园到中山路,是我青少年时代的生活圈。

青岛的路名是用地名起的,比如河南路、河北路、广州路、辽宁路等等。有趣的是,北京路、上海路、天津路都是些不起眼的路,而莱阳路、沂水路、鱼山路这些以县城、乡镇小地方命名的却是最漂亮最有名的大街。唯有中山路不用地名,是纪念孙中山先生。

全国城市中称作中山路的有许多,不足为奇,不知其他城市的中山路怎样,反正青岛中山路从一开始就是全市道路的中心,是金融、商业、娱乐的中心。大商场、影剧院、照相馆、书店、饭馆、宾馆、银行群……省外贸局大楼、亨得利钟表店、大光明眼镜店、红波收音机店、青岛食品店、妇女儿童商店(当地人叫“老婆孩子商店”)……

中山路的南端直通地标建筑栈桥。这桥宽宽的,像一条马路直插进蓝色大海,其实是码头。一百多年前由北洋水师修建,后来德国人万里迢迢跑来,官兵、工匠、枪炮、工具甚至食物和建筑材料都从这儿登陆,为此曾在桥面铺了铁轨。随着青岛海运良港的兴起,栈桥逐渐失去了码头功能,变成一处风景。

20世纪30年代,政府规划在桥头修了一座古典式廊亭,名“回澜阁”。栈桥的奇特之处是,退大潮时,海水跑得很远,整个桥和回澜阁都暴露出来,黑黝黝的礁石和橙黄色的沙泥中,有小螃蟹、蛤蜊、蛏子及其他一些海洋小生物,是孩子们的乐园;涨大潮时,海水漫过桥面,穿凉鞋或光脚的人仍可在桥面行走,远看像行在海面上。

沿着海岸大堤向东走二三百米,就是我的母校太平路小学。20世纪60年代初修建栈桥西侧的第六海水浴场时,我们全校小学

生曾利用劳动课一次次到汇泉第一海水浴场,在空书包里装上细沙,背到栈桥西,倒在沙滩上,以改造新浴场的沙质。

太平路与中山路相交,出栈桥向北、由中山路去栈桥都要穿过太平路。至今这条路仍是青岛乃至中国最美的海滨大街之一。不长一段路上有许多德国建筑,还有古老的天后宫。青岛人称这一带为“前海沿儿”。大海中栈桥、小青岛历历在目,海边一棵棵造型奇特的松树,如今已半抱粗,可见日久。

从太平路始,中山路由南向北,东西两侧延展出一二十条道路,有的横穿中山路(如广西路、湖北路、湖南路),有的到中山路口而止(如德县路、保定路、大沽路)。有算命先生说,中山路像一条龙,龙头是回澜阁,伸到大海喝水、吐水,中山路是龙身,两侧的道路是龙爪——倒也形象。

广西路离海近,隔一排楼房与太平路毗邻,是好地角,盖了一些重要屋栋。我家去火车站都是从龙口路左转到广西路,然后一直走,穿过中山路不远就到了。1989年我在《山东画报》做青岛老房子的故事专题,其中一章就是《从广西路到火车站》。老一辈叫火车站为“老站”,因为火车到这儿就到头了(老了),回青岛时,坐火车不用怕睡过头。1970年9月,我送插队去内蒙古建设兵团的同学好友,从老站回来时,独自走到栈桥,在回澜阁的长椅上躺了许久,充满离别忧伤,至今难忘。

广西路上有市邮电局。那时通讯不便,有急事都是到这里打电报或打长途电话。长途电话常要排队,有时等到半夜。邮电局对面有一家金星电影院,专放学生场,每张票五分钱。我和二哥在这里看了许多电影,如《追鱼》《马兰花》《三宝磨坊》《列宁在一九一八》。其实从广西路右拐,走两个路口还有一家红星电影院,开在中山路上,高高的台阶上去,设施比较好,票要贵一倍多,早年名为“福禄寿电影院”。

湖北路短,东到德县路口,西面穿过中山路到火车站广场就到头了。我对湖北路有感

情。我姑婆(爸爸的姑姑)和一个叔叔(爸爸的结拜兄弟)住在湖北路上的市公安局的斜对面排楼里,每年春节都要来走动,每每得到数额较大的压岁钱。姑婆的丈夫(忘了该称什么称呼他,姑爷爷?)和叔叔都是南方人,他们烧的菜,肉甜甜腻腻,真好吃!

湖北路、中山路口有一幢很气派的楼,驻过团市委,1966年成为市红卫兵总部,门前马路上开过大会……十七岁时,我到山东省畜产进出口公司干临时工,单位就在姑婆家附近,每天来往湖北路,度过了踏入社会的最初时光。那时我迷上画油画,所崇拜的一位画家黄继明住在湖北路3号,一座德国式洋房,离中山路仅一二百米。每次到他家都像朝圣似的。其实他只比我大四五岁。

从湖北路开始,东面地势就渐渐高起来,圣弥厄尔大教堂就建在高地上,从与中山路相连的曲阜路、肥城路、德县路均可到达。我做“青岛老房子的故事”专题时曾参观过礼拜,还从侧梯上过钟楼。从钟楼看海看得很远。

肥城路是用不平整的小石块铺就的,一路上坡,被踩踏得很滑,月光下闪闪发光,让我想起屠格涅夫小说《阿霞》中的描写。圣弥厄尔大教堂如今在各种旅行攻略中都有,就不用我费口舌了。

肥城路口往北,中山街街面东侧有中国电影院,影院对面有家古籍书店,我在那里消磨过许多时光。书店店员待人客气,而且比较早实行开架售书,站着看许久,不买也没啥。书店隔壁有一家药店,一家理发店。

过了德县路、保定路相交的路口,中山路就开始下坡了。德人占领时,由此往北是华人区,路比较窄,格局也有些乱。从黄岛路到四方路,各行各业都在那里开店,木匠铺、铁匠铺、浴池、修鞋的、铜碗铜盆的,以及土产品买卖等,五花八门。

黄岛路整个是台阶路,从平原路顶端一路下来,接上四方路,再往前就到街里。从四方路口再往北,中山路和海泊路拐角处是天真照相馆,据说全国闻名,一般市民只有最重

要的照片才到这儿拍。天真照相馆在中山公园设了外景拍摄点,我保存一张1971年在藤萝架前拍的,下部有“青岛中山公园”字样。

过了海泊路口,记忆中有国货公司,楼下有一家外文书店,我在那里买过一盒贝多芬D大调小提琴协奏曲的磁带,进口的,十三块钱,很贵。再往前,过了胶州路,路口是市新华书店,1974年我在那里买过一本《土壤知识》。1978年外国文学名著再版,我在书店门外胶州路上排了一夜,买到《高老头》《欧也妮·葛朗台》。国货公司对面是环球体育用品商店,它隔壁有一家文化用品商店,是青岛最大的,我画画用的颜料、笔、纸,甚至画箱、画架都是在那儿买的。再往前就是工艺美术服务部了,我大哥大嫂在服务部工作多年,我自然是常客。中山路到此基本到头了,至于李村路上的青岛影剧院、市场三路的人民市场,虽也与中山路相关,但有些远,去得很少,淡出了我的生活圈……

如此不厌其烦唠叨,是否有点自恋?我想找回我和我的青岛老乡们的童年、少年和青年。那时我们的父母还健在,我们和同学好友常常在栈桥沐浴海风彻夜畅谈,在中山路上蹒跚徘徊。我常想,一个人总要有一个根,你生长的土地、山水、道路、楼房以及你所经历的时代,就是切切实实的根,青岛就是我们的根。虽然这些路、这些楼栋,许多是德、日占领者所建设、所遗留,可是历史变迁,文化无罪,它早已完完全全成为我们的,在我们的血液中,在我们的心灵里,正像几千年几百年的古代君王官员留下的宫殿和典籍,已是我们的传统文化。

青岛历史很短,遭遇独殊。当年学画,我喜欢德国门采尔,曾在一个冬天把他的素描集通通临摹一遍,开春后就走街串巷,去画那些洋楼小院、幽暗曲折的木楼梯、过道窗户射进的光……这些景观正是门采尔所擅,也正是我喜欢的原因——因为青岛,而喜欢门采尔;因为门采尔,而更爱青岛。中西方文化、历史和今天就是这样神奇地连成了一体。



王 漉

中山公园的樱花

青岛樱花最集中也最出名的地方,是中山公园。到中山公园看樱花,是青岛人生活中的“大事”“喜事”。时光倒流半个多世纪,当时国内形成规模的樱花种植并不多,而青岛中山公园却已是名声在外。康有为曾题诗:“落红盈寸铺三里,夹道樱花散似云。碧海蓝天景如画,纷纷游人画中来。”樱花花瓣像一把小雨伞,白色、粉红色居多,而且随着季节变化而变化,如梦如幻,幽香艳丽。

樱花有单樱双樱之分。单樱的花瓣颜色清淡,淡粉色或白色居多;双樱的花朵在待放的时候是浅粉色的,完全盛开后花色会更加的艳丽,花瓣是层层重叠的。以前一些地方虽有种植,但非“单”即“双”,难有“双全”。而中山公园不但单、双樱俱存,品种也很丰富。像“关山”“普贤象”“郁金”“松月”“一叶”,这些比较珍贵的花种,应有尽有,丰富多彩。

每当大地回春,樱花便开始竞相盛开。先是单樱,接下来十几天后便是双樱登场。那时的中山公园,花海似锦,清香扑鼻,一道绚丽浪漫的风景赫然呈现在人们面前。人们从四面八方涌来,领着孩子,挽着老人,情侣依偎在花丛中,朋友结伴在大树下,欢声笑语响成一片。许多游客举着相机、手机拍摄,然后迅速发送朋友圈,很快到处都散发着樱花的气息。

记得小时候母亲领我们兄弟来中山公园,身穿干净的衣服,脚蹬刷了白粉的胶鞋,一路蹦蹦跳跳,像过年似的高兴。等长大了就和邻居、同学一起来看樱花,那时没有照相机,只能在树下摆摆样子,假装“咔嚓”一声。再后来有了爱人,自然就和爱人结伴前来。闻着樱花的香气,憧憬着未来的美好,那情景迄今仍犹记在心。再再后来,有了女儿,就有了一家人来赏花、拍照的欢乐,那是假日里最幸福的时光。徜徉在花海中,置身于童话般的世界里,抒发着对大自然,对美好生活的情怀,心情格外舒畅、愉悦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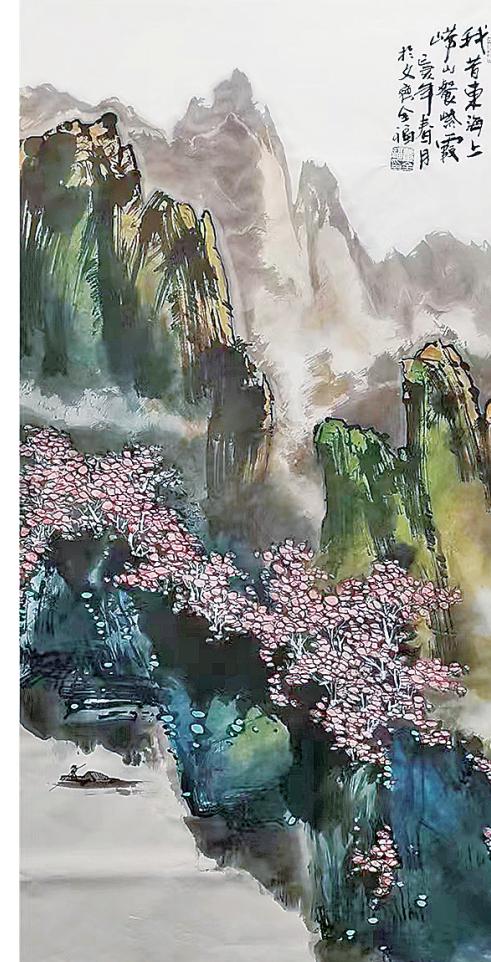
这些年,我们这座城市种植樱花的地方越来越多,而且面积也越来越大。景点里有,校园里有,马路上有,连住宅小区也栽种了大量樱花,有的甚至直接以樱花命名。开发商打的就是樱花的招牌,卖的就是樱花的颜值。春暖花开时节,从进入小区大门开始一直延伸到尽头,全是一片樱花树。挂满树枝的粉红色花瓣,如同一把厚实的大伞,站在树下仰面而望,绚丽多彩,满目鲜艳,犹如生活在芳香四溢的植物园里,一派“小园新种红樱树,闲绕花枝便当游”的景象。令人旷神怡,倍感生活的美好。这虽是开发商的妙笔,但更是大自然赋予人间绝美的礼物。

许多人喜欢樱花,因为它的白里透红,像婴儿纯真的笑脸,有的又洁白无瑕,似冬日里的白雪。盛开时,娇艳壮观,如雪如云,五彩缤纷,满目灿烂,仿佛是一阙美艳的诗篇,又像是一幅美轮美奂的画卷。花落时,花瓣铺满大地,红的,粉的,白的,绿的,远远望去,像是在一片斑斓多彩的大海上泛起朵朵微波,犹如花的“波浪”,鲜艳夺目。吴伯箫曾写过:提起樱花,那的确是很热闹很艳丽的一种行将盛开起来,真像一株桃色的彩云;迎风摆动着,怪妖冶的;像泡沫一样轻松柔软。许多妇女不管游人的拥挤在花下情不自禁地跳起舞的都有。

中山公园的樱花一直保持有两千多株,这个规模在百年前可谓“盛大”,但现在说起来只能算是“小规模”。国内许多地方,动辄几千上万,甚至几十万株的樱花园、苗圃、基地,已不再稀罕。然而,令青岛人引以为傲和津津乐道的是,中山公园的樱花不仅品种优良、“资历老”,还具有保持了近一个世纪的“樱花会”,这在全国实属罕见。

所谓的樱花会,是市民约定俗成的一个百姓节日。早在20世纪30年代,因为每年春季都会有大量的市民涌进中山公园欣赏樱花,这一举动渐渐地被演变成人与自然的固定“聚会”,坊间称之为“樱花会”,也叫“樱花节”。当年在青岛逗留过的许多著名文人,都曾目睹过其盛况,并做了详细记录。臧克家在回忆青岛时光的文章中关于樱花会的情景这样描述:各色的人穿着各色的衣裳,带着各色的心一齐朝着一个目的地出发,汇泉道上平素撇一块石头决不会打着个人的,今天却上海的大马路也不换。汽车接成一条线,扬起一道灰尘,人低着头罩在这气氛中,几乎对面看不清人,只听见汽车的叫声,马车的蹄子声,人力车的铃铛声,可见当时的盛况是多么震撼。

青岛中山公园的樱花备受喜爱,成为青岛地标的景点,有一个重要原因,那就是中山公园所处的地理位置和历史。三山环抱、与海相邻,错落有致,起伏美好的地势、环境、风貌,这些得天独厚的优势,把青岛“山、海、岛、城”于一体的特点,呈现得淋漓尽致。中山公园还是青岛历史悠久,环境优美的市民休闲之地。它见证了青岛跌宕起伏,沧桑巨变的百年近代史,青岛市民对其充满了深厚的感情,在这种环境里成长的樱花,怎能不受人追捧!



■崂山春色 董全福

花事有乐

天还会再开一次花,煞是喜人。花尊贵,生长条件要求却很一般,同普通花草一样对待即可。

三年后,我基本掌握了朱顶红的生长规律,开始尝试定时开花的管理。家人腊月与正月生日的多,我就用温控的办法,调弄每株朱顶红的开花时间,让红花绽放来祝贺他们的诞辰,每每都让他们高兴万分。每年元旦开始,我家的朱顶红一株接一株连续开放,红喜庆,生机勃勃。

朱顶红繁殖力很强,水肥得当,阳光适宜,年年可有分株,还可用鳞片培养新苗。可是它最怕受冻,一冻就烂。是2016年的11月末吧,我把十余个休眠结束的朱顶红鳞茎植于花盆,看天气很好,气温3度以上,想晒它两日,就把花盆全放在户外平台上。不想我因心绞痛住进医院,此后天气突变,寒流来袭,气温骤降到零度以下。待我出院,一看花盆,土都封冻了!我暗自希望只是冻了盆土表面,花球没冻,就赶忙把花盆搬进室内。待天气回暖,让其自然解冻,花球可能不会受到伤害。

谁承想,这其实是个馊操作!朱顶红进屋骤然一受热,竟然坏事了。一个个鳞茎球

都在萎缩,一捏软沓沓,挖出来一看,从内向外都烂了。我懊丧至极,把所有花球仔细扒拉了一遍,只有一瓣鳞片还鲜挺,没烂,也没软。我赶忙拿水冲洗了一下,擦干,放在窗台上有阳光的地方。晾晒了两天后,便把它埋进了花盆。大约20天,花盆里竟然冒出了芽片。我喜出望外。老天赐福,我的朱顶红不会绝种了。就这一片,至今繁殖到20几株了。

我喜爱大头兰,更觉得,美色不能独享。把心爱的丽花赠予爱美之人更是一种欢乐。这20多年,我送了约20株朱顶红给亲友。去年大年初二,女儿的同事与其父来拜年。他一进门,看到了厅里电视机两旁各有一盆朱顶红艳丽绽放,惊呼:“这么漂亮!”连连询问:“真花?什么花?怎么养的?”然后,竟不肯落座,反复观赏起来。看到他这么惊羡,我非常高兴。我把花请进房间,让他欣赏地上摆放的花箭发育程度不同的朱顶红,并指着其中花苞已绽红的一株说:“这盆送您了,明后天就能看到它开放!”他的眼睛立马放光了:“这盆送我?太珍贵了!太谢谢了!”赶紧喊他女儿搬来车上去。看到他像得了宝物一样兴奋,我有一种满足感,十分开心。

从普通大头兰到珍品大头兰的莳养,从独自欣赏到赠送亲友,给他人送去了美好愉悦,给自己带来了欢快享受。我喜爱朱顶红大头兰!

西风东渐,欧文习习。介于虚构与非虚构之间的散文创作风起云涌,一度蔚为大观,似乎人尽可写。当状物描写、礼赞文本和一度流行的文史散文格式化的云雨散去,我们赫然发现,留存在文学史上的散文居然门可罗雀。在重读古典经典之余,所有作家都在探索,探求如何让散文之树长青。一定意义上,格式化、逻辑性、经院科班式的教义,为害着文学的自由创作。

很明显,不按套路出牌的小闲,是“放养”出来的作家,其文风是基于小城故事这一地理视域而产生的贤达散文,不艳不糙,在字句选择上,杜绝招摇和炫耀,软中寓刚,随时将自己熟知却不多的唐诗宋词佳句美词拿来当主人的帮衬,时有惊艳,属于江湖中的细腻、细腻里蕴藏风浪,看似质朴简约叙述,却随时有惊人的鲨鱼大鳄跳跃海面,暗藏杀气。徜徉在越来越同质化的文学作品的海洋里,于散文之歧路,这种兼容小说异质的书写方式,以我写我,她,似乎打通或正在打通散文与书法,书写着属于白菜地自己的个体属性。

读完“白菜地”的随性与率性,作者可谓无知者无畏。因无所求便无所顾忌,只当开

辟了一小块自己的精神园地,自娱自乐,甚至不知道应该创立自己的风格。打小作者就喜欢看古体诗词的蕴藉之美,现代文人里喜欢郁达夫、林庚白、聂绀弩的古体诗词。写散文前,作者在诗词论坛玩过诗词写作,写散文后,不知不觉就夹一两句古诗词进去了。就散文作品而言,似乎更偏爱张爱玲非凡的想象力,萧红的自然天成。汪曾祺说,“语言应该像树,汁液流转,一枝动,百枝摇”,这种境界,她十分向往。

游走在碎片化浮泛的文字海洋里,找到一条充满个性的书写之路,摆脱受命文学,进入无功利自由创作状态,淋漓表达个体情愫,我们不能没有自己的领地;但文学创作又不能仅仅囿于自己的白菜地。在更大视域,作家需要发现新的白菜地,从直抒胸臆走向深邃老道,从精致小品转向鸿篇巨制,一点发力,让灵魂从容飞舞。至少,城乡二元交织下的乡村振兴,巨变在侧人性纠合,以县域为单位的文学价值再造,性格迥异的独体小城,越来越多的烟火气和渐渐离散的人群,又给作家提供了更大、更多足够发挥的空间——那是一片更大的白菜地。

吴修明

让不停歇的灵魂肆意游荡

地位很稳固。”

引用这些文字,是希望读者有机会品读一位写作新手带给我们的惊喜。在我们常讲的文学语言之外,还有一种江湖语,或非格式化的文学语言。

没有预设,没有程序,没有铺垫,这种没有被府院高校驯化过的江湖语言,天马行空,插入了当今文学世界璀璨的圃园。

作家写作,其笔触往往需要找到一块灵魂的栖息地,用来放逐思想、挥洒文字。鲁迅有他的百草园和三味书屋,美国作家梭罗有瓦尔登湖,海明威有他的渔夫和大海,路遥有他的陕北窑洞,海子有德令哈和麦地……这些飞扬的意象,是作家灵魂栖息地、出发点,也是作品灵感的触点爆点,伴随着作家的恣肆书写,这些非特定意象的点滴聚合,往往可以成就鸿篇巨制,至少,让读者深深记住了它。

小闲这部散文集,大抵属于“私人记录”,集中处理了作家少年记忆、青年印记,是文学梦起飞的地方。孩童幼小时期对世界的认知和印象,会一直影响一辈子的创作。这是来自大自然的给养,童言无忌释放天性,梳理着人之初的淳朴自然和善恶区分。